

Dynamic Heritage of Art and Cultural Sharing



艺术活态传承

与文化共享 「下册」



中国艺术人类学会 编
by China Society for Anthropologies of Art

学苑出版社

热土上
——论海



艺术活态传承与 文化共享 [下册]

Dynamic Heritage of Art and
Cultural Sharing

中国艺术人类学学会 编

學苑出版社

热土上，行将远去的守望者

——论海南黎族船形屋的文化结构

海南大学 袁晓莉

今天中国文化察觉自身处于一个危机阶段，她正以令人惊异和让人毛骨悚然的速度吸收着欧洲的商品。许多旧的东西消失于黑暗中，善于接受新事物的南方走在了保守的北方前面，因此对海南来说，巨大而迅捷的促进文明进步的改变即将到来，因此现在是记录海南原始状况，以免它永远消失的最佳时机。

——H. 司徒博《海南岛的黎族——南中国民族志补遗》

这是第一个登上海南岛的外国人类学家 H. 司徒博考察海南后的感慨。70 多年后，我们仍然未能完成“记录海南原始状况”的责任，有许多黎族的传统文化现象未经记录就在这 70 年间永远地消失了，有些还走在即将消失的路上，如世代繁衍生息的船形屋，也将走入消亡的宿命。

建筑，是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漫长的历史岁月里，它作为社会文化的综合载体，最忠实而坦诚地体现着特定地域民族的价值观念、社会意识、审美理想与民族性格。船形屋，正是海南文化的开拓者——黎族^①在这片富饶的热带土地上创造的独特文化符号，然而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之下，富有特色的船形屋在主观及客观因素的影响下，正在逐渐逝去。在构建这种传统建筑可持续发展的道路之时，我们有必要聚焦于它漫长的发展过程，寻找其内在的规律及文化特征。本文将从船形屋对自然的理解与适应，在特定的黎族社会组织、生产方式与文化观念等人类活动作为考察的重点，得出自然生态系统与社会环境系统相互作用而形成船形屋独具特色的文化特征。

^① 黎族主要分布在海南岛中南部的广大地区，主要包括三亚市、五指山市、东方市、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陵水黎族自治县、乐东黎族自治县、吕江黎族自治县、白沙黎族自治县。这 9 市县土地面积为 1.66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 48.8%。其他地区也零散分布有相当数量的黎族人民。

一、黎族的地理环境与船形屋的功能结构

海南岛，是中国唯一的热带省份，其地形位置、气候条件等地理环境，造就了海南黎族船形屋不同于其他居住建筑的先天个性。

（一）船形屋的建造选址——对地理环境的理解与适应

海南岛位于南海北部，地处北纬 $18^{\circ}10' - 20^{\circ}10'$ ，东经 $108^{\circ}37' - 111^{\circ}03'$ 之间。黎族主要分布在海南岛中南部的广大地区，地势则为东北高、西南低，整个地形南北部山体向外，分山地、丘陵、台地、阶地、平原顺序逐级递降，构成层状垂直分布和环状水平分布带。山地占 45%、丘陵占 6.4%、台地占 17%、平原河谷占 27%，其他占 4.6%。^①

海南岛的热带海洋季风气候，造就了海南水力充足、光照充分、植被面积大、资源丰富等优势，但同时也伴随着台风频仍、高温时间长等缺陷。如何发挥自然优势而避免弱势，黎族的聚落选址便是首要问题。

1. 选址：山区、河岸和平原

黎族社会带有浓厚的家庭公社色彩，因此，形成了同姓聚居和多姓聚居的聚落文化，聚落的规模从几户到数十户乃至数百户不等，村落的选址也是集体行为。黎族先民凭借对当地生态环境的熟悉与理解，将家园建造在山区、河岸和平原的地理环境中，因地制宜，选择了不同的建造地势，做到对本地环境特质的因势利导与适应。

分布在山区的聚落，一般建造在山脚下。居屋顺应山体等高线布置，朝向不一，间距不等。这样可以有效地预防台风。比如，五指山南侧的水满村，海拔 630 米，是海南省海拔最高的村落之一。水满村分水满上村和水满下村，上村位于什千岭西侧山脚，而下村位于村头岭脚，二村之间相距 200 米，其间是开阔的河谷及水田。分布在河岸边的村寨，一般沿着一岸或两岸作带状的散落布局，这样主要是方便对水资源和捕捉水族类的需要。如万泉河等河流及其支流江畔的许多村落，基本上都选择在河流弯曲之处，弯曲的小河环绕村前，形成一条迂回曲折的“牛肠”。平坦开阔地的村落，一般都建在小山坡上，能够预防洪水侵袭。聚落高低错落，与自然山势协调，方位也常常是“山阳水北”，能够获取更多的阳光，这样的村落定居时间长、规模亦大。如琼中什统黑黎族村寨，就具有这样有利的地理条件。

2. 原则：“三靠、一爽、二干净”

在长期聚落选址的生活实践过程中，黎族总结出了“三靠、一爽、二干净”的原则。^②“三靠”，是指靠近耕地、靠近河川或溪流、靠近山岭及森林。靠近耕地是便于开展农业生

① 王学萍《中国黎族》，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6 页。

② 王学萍《中国黎族》，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63 页。

产并能种植杂粮，距离水源近是为了满足生活用水与农田灌溉，黎族以前主要采用“牛踩田”的水田耕作方式，靠近山林是为了避免热带风暴引起的洪灾；“一爽”指地势要干爽，这就要求地形要有一定的坡度，下雨时能将雨水和脏物排到村外，防止潮湿并能保持村内的卫生；“二干净”指的是，死过人或有不好传说的地方不能选择，野兽出没较频繁的地方也不能建房子。黎族人信奉自然崇拜、图腾崇拜和祖先崇拜，认为人死后有灵，尤其非正常死亡人的地方会带来厄运与灾难，并且热带山区密林丛生，毒虫野兽也会危及人畜性命，如100多年前，尖峰岭出现一种黎语叫“白防劈”的飞虫，蛰死多人，于是就迁址江边乡。^①另外，黎族人聚落选址还要观察地质土层，比较适宜建造船形屋的土质表层多为砂质粘土层，下面多为砂土砾石层，土质良好，承载力可以满足建筑的要求。

聚落内部空间与外部空间没有明确的划分，由环绕聚落的树林，山体或河流作为界限。船形屋的布置也根据各户人家对地形的利用而定，屋前屋后果树下就是各户黎族人家的主要室外生活空间。聚落建成，需植树护林，高大的阔叶林和灌木林围绕四周，翠竹环抱，树荫覆盖，高低错落的船形屋间同槟榔、椰子、榕树、芒果、木瓜树等，构成一片片富有热带气息的黎族村落。（图一）



图一 俄查村

（二）船形屋的结构演变——对地理环境的开发与利用

地理位置与气候决定了海南的自然环境雾露气湿，毒蛇野虫出没，《汉书·贾捐之传》有记载：“颡颥独居一海之中……多毒草、虫、蛇、水土之害，人未见虏，战士自死。”^②明代御史汪俊民也言“山水峻恶，风气亦异，罹其瘴毒！鲜能全活。”^③这些古代文献多将海南岛称为“化外之地”、“瘴疠之乡”，反映了海南居住环境的恶劣与复杂。为了解决生存的居住问题，黎族先民在居所结构上经历了数次大的变革。

据宋代乐史的《太平寰宇记》卷169《岭南道十三》载：“琼州……风俗……有夷人，无城廓，殊异居……号生黎，巢居洞深。”^④可见黎族最早的居所是洞穴。随着生产方式的发展，人们开始修建人工居所，黎族最早的人工居所是为了满足农业生产的需要而建造的“山寮”。在农业生产季节，山栏作物（一种旱稻）即将成熟的时候，人们为了好的收成，

① 杨卫平、王辉山、王书磊《海南古村古镇解读》，海口：南方出版社、海南出版社2008年版，第117页。

② 杨卫平、王辉山、王书磊《海南古村古镇解读》，海口：南方出版社、海南出版社2008年版，第4页。

③ （明）宋濂等《明史》，卷三百十九，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

④ 王学萍《中国黎族》，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年版，第274页。

必须看护作物、驱赶野兽，于是带着简易的行李和锅灶，在山栏园内搭建起临时住的小茅草屋，黎族人称为“山寮”。对于黎族迁徙农耕生活的需要，“山寮”逐渐被引入到居所建造，成为船形屋的雏形。

据宋代范成大《桂海虞衡志》的记载，黎族“居处架木两重，上以自居，下以畜牧”。宋代赵汝适在《诸蕃志》卷下《海南》条也记载道：“屋宇以竹为棚，下居牲畜，人处其上。”这便是高架船形屋的结构——由柱子架起的悬空的茅草屋，上面住人、下面养畜。据1937年德国人类学家司徒博撰写的《海南岛民族志》记载，白沙县白沙岭的高脚船形屋，楼板离地约1.5米左右。^①这种架高的建筑样式主要是为了解决气候炎热，雨量过多，蛇虫繁滋，野兽出没频繁的功能需要。（图二）

然而，升高的居住面给人们的出行、生活带来诸多不便，只要有可能，人们还是尽量降低居所的高度。在人类用火的技术成熟之后，抵御自然环境潮湿的能力得到了极大改善，使居所高度的下降成为可能。1955年中南民族学院黎族调查组在南溪岭发现的架空船形屋已失去了“下养牲畜”的作用，最高处约1米左右，前高后低，后部离地不过20厘米。^②建造的倾斜是为了雨水顺势而下，这就形成了低脚船形屋。

随着黎族居所的发展，最终一步一步落到地面，成为地面建筑，其屋顶的茅草一直拖到地面。（图三）但有些内部居住面仍然架离地面0.3米左右，因为屋檐茅草拖地，从外形上看不到架空层。同时，由于黎族文化与汉族文化的不断交流与融合，黎族先民吸取了与自然环境更加和谐的汉族建筑样式——金字形房屋，在采光、通风等方面得到了显著改善，因此，船形屋逐渐被取代。

可见，船形屋的结构演变史就是黎族对环境认识、开发与利用的历史。在这一过程中，黎族逐渐发展了他们的生存技术。正如路易斯·亨利摩尔根所说的那样，“人类从发展阶段



图二 高脚船形屋《琼黎一览图》（清）



图三 落地船形屋

① 胡亚玲《海南黎族风情》，海口：海南出版社2006年版，第31页。

② 中南民族学院编辑《海南岛黎族社会调查》，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年版，第67页。

的底层出发，向高级阶段上升，这一重要事实，由顺序相承的各种人类生存技术上可以看得非常明显。”^① 这些生存技术又决定了他们对船形屋的结构选择，使得船形屋的功能越来越舒适，对自然力的应用也越来越充分。

（三）船形屋的功能分区——对地理环境的顺应与创造

首先，从平面布局上看，船形屋大致分为三类。一类是单房间的建筑，这是最古老而又常见的船形屋平面，由前廊晒台和居室构成。居室内部不再分隔，卧息、炊煮、储藏全部容纳其中，床卧部分也没有主宾之分。还有一类是带有杂物间的建筑。它由单间平面进化而来，在布局上将人的起居区与储藏区隔开，因此除了居室外，还多了一间杂物房，作为堆放柴火、茅草等物以及养鸡的用途。这种平面形式的住房，在使用功能上有了进一步的分工。最后一类是多房间的建筑。它是船形屋中最复杂的一种平面形式。除有杂物间外，日常生活区和卧息区又进一步划分，有厅（房门口的晒台）、房及多间卧房之分。（图四）



图四 屋内

从以上三种类型船形屋的平面布局可以看出，船形屋平面形式由单间向复杂逐渐变化，功能划分越来越明确。其基本的功能分区始终是存在的，主要包括：会客区、休息区和储物区。平面布局顺序为晒台（会客区）在前，居室在中，杂物间在后，整体横向式结构并无窗，前后山墙各开一门通屋外（图五）。这种分区方式和顺序的依据是环境与人的关系。会客是需要光线的，对于不设窗户的建筑来讲，其采光最好的部位便是门口。而休息区恰恰不需要很充足的光线，因此居室被安排在房间光线最暗的“中部”，储物需要通风以保持物品的干燥或新鲜，放在后门的位置正好可以达到自然通风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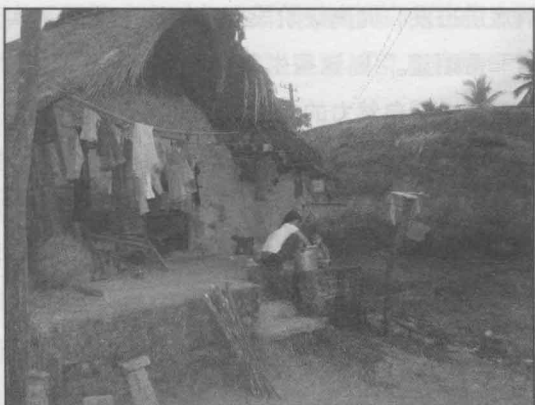


图五 有晒台的船形屋

其次，从空间构成上看。船形屋最具特色的是顶部和底部，作为墙面的中部基本被顶

^① [美] 路易斯·亨利·摩尔根《古代社会》，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02页。

部所吞噬。草顶部分是船形屋最大的外形特色所在,是黎族民居的标志。低脚船形屋和落地式船形屋的船篷顶从房顶一直覆盖到地面,形成一个完整的拱形,上文已提到甚至没有开窗,把整个建筑包裹得非常严实。从功能的角度看,这种形态是由抗击台风、高温等气候条件决定的,除了能有效地抵御台风的冲击之外,雨水可随屋顶拱形顺流至地面,而且室内空间还具有冬暖夏凉的环境效果。最下部分为房屋的地面。地面是船形屋的底界面,然而对“悬空构屋”的船形干



图六 高台上的船形屋

栏而言,它又是下部开敞部分的顶界面。这种构造一是起到防潮的作用;二是能够泄洪,在暴雨天洪水可以从房屋下通过而不至于冲毁房屋;三是有效防止毒蛇、老鼠以及各种虫类等进入室内;同时,架空部分的竹排或木排还可以促进空气的流通以降低室内的温度,致使关上大门也能保持室内空气通畅。(图六)

二、黎族的生产方式与船形屋的建造方式

“我们好比山鸡种(野鸡),觅食一山过一山。”^①这句黎族谚语生动地描述了黎族长期以来的生产方式——“迁徙农耕经济”(其发展阶段介于渔猎采集制经济和农牧业经济之间)。捕鱼、种稻、打猎、养牲畜等是他们生产的主要内容,而山栏是生产的核心。黎族种植山栏采用的是一种“刀耕火种”式的生产方式,即在旱季时把山林砍倒烧光,清除残枝后,等到雨季来临时,由男子以尖木棒戳穴,妇女随后点播种子。(图七)经一两次除草后,即等待收获。一般种植两三年,地力衰竭后就荒弃,另择地烧垦。黎族的这种耕作生活方式使他们两三年就要迁徙一次,每开垦一块新山栏地就要在其附近建新的船形屋,旧的便要废弃。



图七 点种山栏

黎族的生产工具大多以木器为主,独木舟、舂米臼、木牛铃、木农具等木制工具几乎占据了黎族工具的全部,形成了黎族独特的“独木文化”。黎族一直未进入铁器时代,因为不会冶铁炼铁与制作,所

^① 卢迅鸣、杨春盛《黎族住宅形式演变初探》,载《海南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3期。

以只能靠与汉族交换，解放后，才有个别工匠学到简单技术。建造船形屋所需要的铁质工具也是从汉区传来，数量与质量都很有限，这就给建筑的加工带来了一定困难。使得船形屋具有了素朴而古拙的审美特征。

（一）就地取材

黎族建造船形屋的材料，主要包括木材、竹材、茅草和随处可见的藤条。黎族一般在每年7至9月份砍盖房子的木料，这段时间砍的木料少有蛀虫。一般柱子、梁檩要用上好木料的心材，椽子用果木。而如用麻竹、毛竹等盖房子，砍竹子一般等到冬至之时，水稻开花后，这时候的竹子也极少长虫。而作为扎房子用的白藤、红藤却并不太注重砍藤时间。

（二）简易便捷

传统的船形屋状如船篷，为半圆筒形，用竹木扎成轮廊，盖以茅草，再以藤条或竹片编成地板，离地架空，因其形如船篷，故称“船”形屋。此结构先是按纵长方形平面立柱，根据建造屋的大小在地上立6-10根柱子，选取有天然树杈或者被砍成树杈状的柱子，以此支承屋梁。中柱承脊梁，其他为安放檐梁的檐柱，檐柱高度约为中柱之半。梁上搁半圆形拱券木，拱券木绑上檩条与竹子或细树枝组成的方格网，最后铺茅草



图八 船形屋搭架

或蒲葵叶等，其纵向两面墙为竹编墙或黄泥稻草墙。所有柱下无柱基，也无装饰，未运用榫卯技术，房屋构件的连接均用红白藤或野麻皮绑扎固定，使结构各部分成为一个整体。一般建造两室的船形屋，如有四五人之力只需两天时间便可完工。（图八）

（三）质朴适用

船形屋的平面布局比较随意，间距也疏密不均，地势决定房屋方向，因此一般没有统一的朝向。在黎族最典型的单房间船形屋内，一间屋内有床、三石灶、做饭台和炊具架、放水处、放农具处、杂物堆放处，还有一大部分经常使用的小工具如牙刷、刀具等都插在手可触及的屋檐茅草中或梁上。因此，房间内显得比较杂乱。笔者试图问黎族同胞为什么不把房子建得高大漂亮，他们的普遍回答是：“这样已足够使用了。”可以看出，“适度”是船形屋建造的核心审美需求，同时，黎族的村落也是在一种“隐匿”、不张扬的环境中建

造的，前文提到村落往往掩映在高大的植物丛中，正是体现了黎族建筑“含”在环境中，而非“凸显”出来的素朴意识。（图九）



图九 隐含的村落

总之，无论从选材、建造方式还是船形屋的外表，都可以看出黎族同胞“素朴”的审美追求，这种素朴观体现为船形屋的建造需要合乎使用时间的需要、合乎使用者的需要、合乎自然环境的需要。

三、黎族社会关系的原始现象与特殊的船形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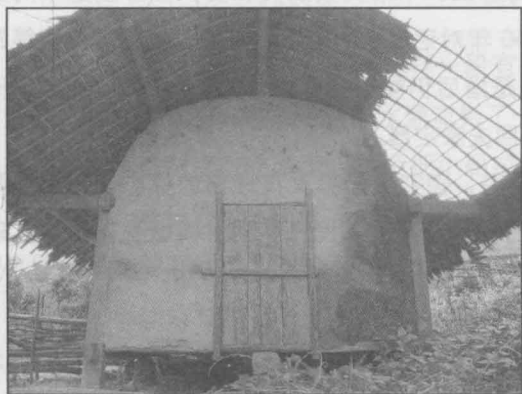
经由“他者”的眼光来认真看待黎族社会时，我们发现黎族社会经历了一段较长的母系氏族时期，虽然黎族在很早已进入到父系氏族社会，但通过大部分的黎族社会考察样本得出母系文化与父系文化共存的现象。这样的证据与迹象不胜枚举，而在黎族聚落内部有着特殊功能的船形屋上也可窥见一斑，事实上，这些载体的意义恰恰表现了黎族的种种社会关系。

（一）“共享关系”与谷仓

五指山腹地一带的黎族，直到解放前还保存带有浓厚原始公社性质的“合亩制”。“合亩”是汉语的意译，黎语原称“纹茂”，意即“大家一起做工”和“大家的田”。一个合亩包括若干个家庭，各个家庭之间有着血缘关系，以后逐渐有非血缘的成员参加。合亩内的主要生产资料，如土地、牛只等一般由合亩统一经营，并以合亩为单位进行农业生产，合亩全体成员共同劳动，按户平均分配产品。这一原始共耕共产的社会关系，是由当地低下的生产力水平决定的。粮食收成不足，人们生活十分困难，为了基本的生活保障，特别是在天灾人祸的情况下，人们必须集体劳动，平均分配，并在集体成员之间互助共享。

这种共产关系造就了船形屋一定是以聚落的形式出现，少则几户人家，多则上百户，绝少单独一户。村落对内是一个开放与和谐的空间，对外则是以防御为主。村落周围除了用木栅栏围起来之外，还要种上刺竹来作为村落的防护林。在村边的空地上整齐地排列着

人们共有的谷仓。谷仓一般建造在村落风向的上头，这样可以避免村里的火灾。因为船形屋的茅草极易烧着，家家户户都比较集中，一旦一家失火，全村殃及，因此谷仓建在村边并处上风头。谷仓比住屋建得结实，依照建材不同分为两类。一类是木板做仓壁，一类是竹木编织仓壁，用黄泥稻草抹墙。笔者考察了东方市江边乡白查村的谷仓。（图十）、（图十一）它们也是建在离居所有一定距离的村落边缘，成排在一起。谷仓用较大的石头垫底，在基石上架纵横方木，然后铺上木板作为地板。顶端架圆梁，房顶由竹、木架设，以茅草盖顶，谷仓内外用粘土和泥糊一层，地板糊一层4厘米左右的泥。这种船形屋悬空、防潮、防鼠、密封，但防盗设备比较简单，这和黎族的社会关系密切相关。



图十 谷仓外部



图十一 谷仓内部

（二）两性关系与隆闺

据解放初期对琼中县荳岭乡的调查，男子结婚时随妻子名字，如女名叫派龙，男名就称倭龙（中南民族学院编《黎族社会调查》）。在黎族宗教活动中，道公和娘母是宗教的主持者，都以女性为主，改男子后必须穿女装主持。《桂海虞衡志》有记载：宋朝有个“王二娘者，琼州熟黎之首，有夫而名不显……二娘死，女能继之。”^①说明妇女在社会和家庭中起主导作用。从陶器、纹身、织锦、农作采集来看，女性也是主要的生产者。并且黎族妇女死后，必须回娘家安葬而生前物品陪葬，这也反映了氏族血缘习惯。种种证据显示，黎族文化保留着母系氏族的基本特征。而纵观世界各民族的婚姻形式，母系氏族繁荣时期正是对偶婚盛行之时，实行男子从妻居。黎族自然也不例外，在观念上，两性关系具体表现是：黎族女性的性自由度很高，婚前可以与非血缘关系的多个男子发生性行为，婚后与婚前无二，至少在性方面是不受夫权约束，妻子带回的私生子也不受丈夫歧视，享有亲生

①（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桂林：广西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

子一样的继承父亲财产的权利。^① 男性也根本没有什么所谓的处女嗜好、贞操观念，性与道德没有关联。在居住法则上表现为：男女孩在十四五岁时享有单独居住权，已婚女子“不落夫家”，妻子与丈夫形式上结婚后，不住夫家或丈夫的父亲家里，而仍旧回到娘家，有的仍居住在婚前的“隆闺”中。

这种观念与方式造就了船形屋的重要组成部分——隆闺的诞生。为了体现“自由度”，隆闺一般建在村头、村尾僻静处或村谷仓旁边，属于一种黎族青年男女原始公寓性质的房子。隆闺与主房船形屋相似，建造方式也相同，但面积小，只有床铺，黎语的本身之意就为“不设灶的小屋”。男女孩单独居住时，一般男孩子自己上山备料建造隆闺，女孩子则由父母帮助。每当夜幕降临，男子便三五成群到女子隆闺，吹口琴、鼻笛、打口弓、对歌等等，表达彼此的爱慕之情。因此，隆闺自然成为青年男女谈情说爱的合法场所，并受到社会公认。这种夜游活动除未婚男女外，还有寡妇、不落夫家的夫和妻，但必须是不同血缘的男女，这也是族外婚制的表现。根据1956年对毛道乡的抱曼、南冲、抗板、抗律等四个村90名已婚妇女的调查，大约有三分之二是婚后仍然居住在娘家的，时间最短的有一年，最长的达17年之久，其中有5人怀孕后才回夫家定居。^②

当然，作为建筑，隆闺是简单居住的小屋，但它更是男女孩成熟的标志，是黎族两性关系与婚姻制度的产物，随着一夫一妻制的深入，黎族人民已经从对偶婚脱离出来，建立了现代社会正常的婚姻形式，因此人们不再“玩隆闺”，也就没有了隆闺。

四、黎族的宗教观念与船形屋的形式选择

美国人类学家弗朗兹·博厄斯认为：“在原始人的艺术中存在着两种因素：一种是单纯的形式因素，只靠形式给人以艺术的享受；另一种是形式本身具有某种含义……值得注意的是，世界上众多民族的艺术品，从表面上看仅仅是单纯的形式装饰，而实际上却同某些含义相关联。”^③ 船形屋最大的形式特征就是“船形”，在“船”的形式之下又有什么样的含义呢？

（一）“船”对于黎族的物质意义

有历史文献记载，黎族来到海南岛是在3000多年前，与秦汉时期南方百越的一个分支“骆越”有着直接的渊源关系。而百越人的生活“以船为主体”。据《吕氏春秋·慎大览》记载：“如秦者立而至，有车也；适越者坐而至，有舟也。”^④ 以《吕氏春秋》的观点看，

① 王文《黎族合亩制性质析》，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4年版，第67页。

② 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黎族合亩制调查综合资料（第4册）》，北京：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1963年版，第36—37页。

③ [美] 弗朗兹·博厄斯《原始艺术》（金辉译），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9页。

④ 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恃君览篇（卷20）》，上海：学林出版社1984年版，第925页。

“舟”对于百越的意义如同“车”对于秦的意义。另据道光《昆阳州志》卷五记载:“撒弥,……其类舟居,世以渔为生。”^①可见,在漫长的黎族物质生活过程中,尤其是黎族处在以“采集捕捞”为特征的原始生活时期。船首先是解决“吃”问题的生产工具之一。其次,海南作为一个水系发达的地区,在没有成熟的陆路交通与桥梁建筑的时代,船就成了黎族主要的交通工具。现在黎族还有携带方便的具有“船”性质的渡水工具匏(葫芦)。更重要的是,船还是黎族主要的“居住”场所之一,只要天气允许,人们白天从事捕捞作业,晚上在船上栖居。可以说,“船”是黎族人工建筑发明之前使用率最高的“居住场所”。当黎族转为“迁徙农耕”生活以后,移居陆地的首要问题就是建造新的“居住场所”,早期的物质生活载体自然就成为黎族建屋的参照与模式。

(二)“船”对于黎族的精神意义

黎族民间故事《丹雅公主》中有这样一段有关船形屋的描写:“丹雅公主因触犯家规受到惩治,被父王置于一条船上,顺水漂流到了一个孤岛。公主为了躲避风雨,防御野兽,上山砍来几根木桩树立在海滩上,然后把小船拉上岸,底朝天放到木桩上做屋顶,又割来茅草围住四周,白日外出,夜晚睡于船屋中。后来船板烂了,她割来茅草盖顶,这就是如今黎寨船形茅屋的来历。”^②黎族先民对这则故事深信不疑,我们也可以读出以下几点信息。第一,黎族社会对女性的尊崇;第二,黎族是外来移民;第三,黎族生活从水上逐渐转移到陆地;第四,船是祖先带来的唯一物品,可见其珍贵性;第五,船可以作为居所。

通过现存的黎族原始信仰我们也可以推断,船作为黎族居所的原型是可能的。首先,黎族人具有祖先崇拜的观念。崇拜对象最初是母系氏族已故老者的灵魂,其后是父系家长的亡灵。黎族人认为人死后“灵魂不灭”,死后灵魂或往来于阴阳两界、或游离于亡者生前的居所附近、或栖附于其他物体(包括船形屋)。而且,黎族普遍认为祖先鬼比其他鬼还要可怕,有一句民间谚语说:“天上怕雷公,人间怕禁公,地上怕祖公。”^③对于崇拜祖先的黎族人来说,船作为祖先留给后辈的居所,它的意义与精神从未受到过怀疑,以至于形式是不可动摇的。如此,船也就具有了精神意义,而船形屋的造型正是延续了黎族对于祖先的尊重与敬仰。其次,“万物有灵”在黎族信仰中表现为“近物有灵”。与黎族比较“亲近”的自然物(包括天、地、水、石、山、日、月等)和动物(包括鱼、鸟、狗、牛、猫等)以及植物(包括木棉、芭蕉、番薯、竹子、葫芦瓜等)都是黎族崇拜的对象。而船是人造物所以没有被黎族列为崇拜的对象,但是作为黎族早期生活起居不可缺失的最亲近物品,造就了黎族与船的特殊情感,黎族建屋对船造型的模仿正是其民族情感的物化。

① 宋兆麟、黎家芳、杜耀西《中国原始社会史》,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年版,第156页。

② 符震、苏海欧《黎族民间故事集》,广州:花城出版社1982年版,第12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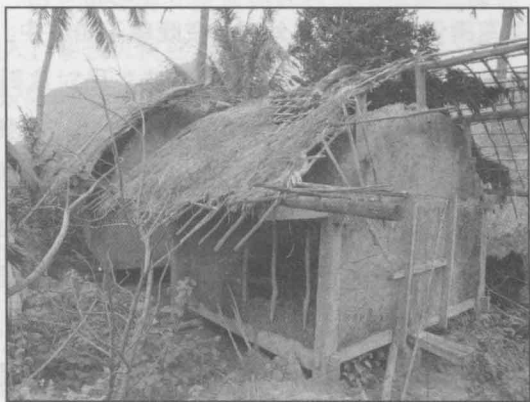
③ 王学萍《中国黎族》,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年版,第167页。

五、余 论

由于现代社会生活的转变，船形屋已不像以往那样适宜人们的生活。去留是黎族文化一个突出的问题。船形屋是黎族先民的传统民居，是智慧的结晶，如果全部拆掉船形屋，黎族的建筑历史将变成空白。但事实是，生活的问题是存在的。黎族聚落对外交通不畅，内部混乱，缺乏公共及娱乐设施，不能满足居民社会文化及交往的需要；随着家庭人口的增加，单一的住屋功能不能满足现代生活方式，没有专用的厨房及卫生间，供水排水及电气设施；建筑材料的易坏易腐蚀，房间的阴暗潮湿等等，这些问题都不能满足居民的心理需求，居住在船形屋变成了落后贫困的表现。

1992年，海南省委、省政府作出决定，每年从省财政中安排专项资金，帮助少数民族群众改善居住条件。从此拉开了少数民族地区茅草房改造的序幕。据海南省民宗委提供的数字，截至2009年，海南省财政累计投入民房改造补助资金2.65亿元，加上地方政府的配套资金，共建成砖瓦房1574万平方米，使14.25万户、71万黎族群众告别了茅草房，住进宽敞、明亮、坚固的砖瓦房。根据海南省政府的计划，海南民族地区剩余茅草房的改造工作，将在2012年前完成。^①

位于东方市江边乡的白查村是至今海南保存最为完整的黎族船形屋村寨。作为黎族传统民居构筑技艺的典型代表，白查村已列入第二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因此，白查村不同于以往的民房改造工程——拆掉茅屋盖砖瓦房。政府在距离原村地址约1公里处，另辟新址建村，把旧村保留了下来，并准备将其打造成海南人文品牌。但是，三四年过去了，如今这里只是人去屋空，延续了数千年的文化象征已呈现一派颓败的景象。（图十二）



图十二 白查村旧居

江边乡符乡长告诉笔者，东方市为白查村的每户村民资助1.5万块砖、3吨水泥建造新房（图十三），另外拨给江边乡30万元作为白查黎族古村落的民居保护资金，但是船形屋无人居住，没有烧火做饭茅草很快就破败腐烂了。

对民房进行改造，改善民族同胞的生存条件，本没有错，但如果仅仅是简单的拆除，留一两个老村，还是阻挡不住黎族文化的没落与消失，使世代生活在这里的人们无法挽回地留下心灵上的空洞。接下来，我们的改造能否转变为发展，首先深入地洞察这些茅草屋背后的文化需要，走出狭窄的圈子，对船形屋在新的社会时期进行新的定位；其次，能否

^① 参考周正平、黄艳《黎族船形屋去留成两难》，北京《新华每日电讯》2009：12/17。



图十三 白查村新居

实施长期的关注、分阶段的保护、文化行为的推广、传承人的培养等一系列策略与行动的扶持，让这面黎族文化的“三棱镜”继续折射出人类早期建筑方式、精神追求和社会流变的奕奕神采。

花腰傣服饰文化的符号语义学诠释

玉溪师范学院 孙 燕 刘加昆

—

傣族居住在云南省澜沧江流域、金沙江流域、瑞丽江流域、李仙江流域和元江流域的河谷坝区，主要分布于云南省南部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和西部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以及西南部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另外还有一部分散居和杂居在云南省境内 30 余个县市，如澜沧江以东的景东、景谷、普洱等地，澜沧江以西的凤庆、云县、临沧、双江等县，其余分布于新平、元江、金平、元阳等县和金沙江、南盘江沿岸的河谷平坝地区。

傣族的语言属于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傣语支。主要包括三种方言：西双版纳傣仂语、德宏傣那语、孟连傣绷语三种。和汉语一样，缺乏形态变化，以词序和虚词作为主要的语法手段，通用的文字为傣那文和傣仂文。由于生存的气候地理环境不同，以及受周围其他民族的影响，使这些居住在不同地域中的傣族既有共同的民族特性，又产生了不同的民族风情和民俗文化。

其中，居住在红河流域的傣族由于历史的迁移与居住环境的长期封闭，存在并形成了不同的支系和民族文化，尽管自称不同，但都有基本相同的文化特征，其中大多数被称为“花腰傣”。

二、语义共相和种差的存在

所谓“花腰傣”是对居住在红河流域的傣族的一种约定俗成的称呼，主要原因是其服装上的一种典型特征，即妇女的腰带是用一条自织的彩带绕腰数道，即“花腰”，因此被其他民族形象地称为“花腰傣”。主要分布于滇中玉溪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的漠沙、腰街、嘎洒、水塘及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的大水平、东峨、甘庄等地。在新平，主要支系有傣洒、傣卡、傣雅；在元江，有傣仂、傣仲、傣卡、傣雅、傣郎、傣得、傣涨（章）支系。

由于他们共同的语言系属,使得他们具有相同的语族和类征,从而具备所指层面上的语义共相而形成类属的特征,或者说具有一定的家族相似性特征,这种源头上的神似使得他们包括花腰傣不同支系在内都具有了近似的民族心理和民俗风物习惯,表现在服饰文化上那就是服饰的规约性特征,当然这种特征是在作为民族文化之根的语言谱系的语域范围内来说的。譬如傣族与壮族、侗族具有相同的服饰文化类征:染齿、文身等等。因此,作为花腰傣与傣族没有什么区别,这类似于语言学家所认同的语言的共性大于个性的说法。

但另一方面,“花腰傣”在语言上又有别于版纳傣族和德宏傣族,他们虽说傣语,但却无文字,而且受汉文化和中原文化的影响,他们的语言有很多地方明显不同于版纳、德宏傣语。“花腰傣”本身作为一种符码,有自身的内涵和外延,这使得它区别于其他民族或其他不同地域的傣族,这种区别性符号语义学特征导致了花腰傣在波菲利之树中具备了自身作为种差的存在^①。换言之在花腰傣内部如傣雅、傣卡、傣洒等支系中,此种本质区别依旧存在,并由于地理等生存语境的不同,产生了更为苛刻和严肃的区别性语义特征。此种映照花腰傣民族文化心理和审美情趣,以及思维认知方式的区别性语义符码特征,通过花腰傣服饰及其服饰上的图案(组合)和颜色等由幕后走向前台,通过“图谱化语言”表达,既直白而又含蓄地呈现在社会大众的面前。

三、花腰傣服饰的“图谱化语言”表达

花腰傣服饰的“图谱化语言”,就是指花腰傣服饰中出现的一些负载文化意义的基本表达形式,花腰傣服饰语言的图谱化直接表现为系统性的视觉图谱,这些表达形式往往成为发掘和窥探花腰傣民族文化实质的标志性符号。

(一) 符号化历险

所谓符号(sign),指的是能指和所指构成的二元关系。“能指”说的是符号形式,即符形或者符征。“所指”也即符号内容,是符释或符旨。

站在符号的层面上,一种类型文化(或文化产品)的形成和成熟过程,就是形成和确定其语言层面的符号及其组合的过程,也是形成一种类型文化(或文化产品)之所以为类型的过程。在此过程中,程式的常规构件及其组合方式被“符号化”了,成为能够被公众识别的语言符码,正因为能够像电影明星一样被广泛识别,它们也就可以游离并存活于原有类型文化(或文化产品)之外,获得了再使用或生产的价值与功能。花腰傣服饰文化的形成和巩固,实际上就是完成花腰傣服饰自身作为类型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花腰傣服

^① 所谓“种差”,是指被定义项的种概念与同属于其他同级种概念在内涵上的本质区别。另外要说明的是,下文中的“符码”和“符号”,“能指”和“符征”,“所指”和“符旨”等概念,成对词语的意思基本一致,为了表述形象贴切和避免在表述类似“服饰符号”和“意象符号”中引起的误解,所以本文有意分开,成为“服饰符码”和“意象符号”等。